

風險因素

於作出任何有關[編纂]的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呈列的所有資料，且尤其應考慮以下有關投資本公司之風險及特定考慮因素。倘發生下述任何可能發生的事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現時並不知悉或我們現時認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亦可能對我們構成損害及影響我們的投資價值。我們股份的成交價可能因發生任何有關風險而大幅下滑，投資者可能會損失部分或全部投資。

有關我們業務的風險

我們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中國客戶作出的銷售有關的經營業績按收益計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52.2%，無法保證我們與向中國客戶作出銷售有關的經營業績將於二零一七年之後的財政年度有所提升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開始搬遷廣州全達廠房，我們已完成裝修及遵守所有相關準則及安全法規（如消防安全及環保法規），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全面恢復廣州全達廠房的生產經營。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廣州全達基本上並無重大業務經營及向中國客戶作出的銷售。

此外，我們現有的廣州全達廠房遠小於先前的廣州全達廠房，且並無員工宿舍，我們縮減了產能以搬入現有的廣州全達廠房。

鑒於上述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產生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52.2%。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中國的銷售額所帶來的收益分別約為25,600,000港元及12,300,000港元，分別相當於同期我們總收益約14.3%及6.2%。

董事認為，無法保證我們與向中國客戶作出銷售有關的經營業績將於二零一七年之後的財政年度有所提升，惟除非及直至我們收購新廠房以提高廣州全達廠房的產能。

有關為提高我們於中國的銷售額而收購新廠房的必要性之進一步討論，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在中國廣東省購入一間廠房」一段及「業務－業務模式及我們的營運－報價／投標及中標」一段。

風險因素

我們計劃搬遷我們現有的廣州全達廠房，並維持及提高我們於廣州全達廠房的生產能力，而有關未來計劃可能導致折舊費用增加，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將現有的廣州全達廠房搬遷至新廠房，而其資本開支估計約為70,100,000港元。我們亦計劃通過購買一台沖剪機及一條自動粉末塗層生產線（將分別取代我們現有的一台沖孔機及一台噴粉機，所有該等設備均已使用逾五年）及一台鋼鐵折彎機、六台自動焊接機、一台銅排沖孔機及一台銅排折彎機（全部為我們的額外機器），維持及提升我們於東莞全達廠房的生產能力，而其資本開支估計約為15,900,000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一段。由於我們現有的廣州全達廠房搬遷至新廠房及收購額外的機器及設備，我們的折舊費用可能會增加。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i)我們添置廠房及機械分別約為297,000港元、334,000港元及93,000港元；及(ii)根據直接成本所錄得的與我們所擁有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分別約為626,000港元、705,000港元及744,000港元。

由於現有廣州全達廠房搬遷至新廠房，以及我們的東莞全達廠房購置額外的機器及設備（估計所有該等設備的資本開支均以[編纂][編纂]撥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估計額外的折舊費用分別為約5,000,000港元、約6,200,000港元、約6,300,000港元及約6,300,000港元。倘若我們的折舊費用因我們現有的廣州全達廠房搬遷到新廠房，以及我們的東莞全達廠房購置額外的機器及設備而大幅增加，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的收益逾**50%**，而我們向彼等任何一方的銷售出現任何下跌均會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產生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五大客戶應佔的總銷售額分別約為126,700,000港元、115,200,000港元及107,8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67.8%、64.3%及54.3%。同期，我們來自最大客戶的銷售額約為41,300,000港元、33,400,000港元及34,4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22.1%、18.6%及17.3%。儘管如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留住此等客戶，或彼等將與我們保持現時的業務往來水平。倘向此等客戶的銷售額因任何原因而顯著減少，而我們無法獲得規模相若的其他銷售，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銷售乃以個別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為基準，該等項目或訂單屬非經常性質，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數目出現任何顯著減少會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

我們的銷售乃以個別由我們的客戶判給的銷售項目或發出的採購訂單為基準，該等項目或訂單屬非經常性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總金額超過1,000,000港元的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分別約佔我們總收益的83.2%、75.7%及81.1%。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我們的客戶訂立任何長期總合約或框架協議。銷售完成後，我們的客戶並非必須再向我們購買任何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

我們的成功部分歸功於我們維持及提升對現有客戶及新客戶進行銷售的能力，而此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的產品與服務的質素與靈敏度、當時的市況以及市場競爭的激烈程度。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日後將繼續以相若的價格、數量或類別向我們購買或是否不會購買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倘若我們的客戶判給的銷售項目或發出的採購訂單的數目顯著減少，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客戶延遲付款及／或拖欠付款的風險，而此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會於交貨後就未付款項向客戶發出費用清單，而我們通常向彼等授出平均30至75日的信貸期，以結算有關未付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分別約為73,200,000港元及32,400,000港元，分別減少約40,800,000港元或55.7%，而相應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亦分別約佔流動資產總額的59.4%及26.5%。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約為87.1日、126.1日及97.0日。有關我們應收客戶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應收賬款週轉天數波動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應收貿易賬款及保留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一段。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將能夠按時或全面履行其付款責任，亦不保證我們的平均應收貿易賬款天數不會增加。倘若我們的客戶無法結算或及時結算應付我們的款項，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經營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保護我們免受與在我們的生產設施發生的工業事故有關的賠償所影響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使然，我們須承擔員工在我們的生產設施遭遇工業相關事故的風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的廣州全達廠房及東莞全達廠房錄得24宗、19宗及1宗工傷意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工作安全」一段。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在我們的生產設施不會發生工業事故（不論是由於機器故障或其他原因所導致），亦不保證我們須支付的任何賠償將獲我們的保單全面保障。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可能會遭僱員提出索償。倘若我們被認定須負上法律責任，且法院判定我們須支付巨額損害賠償，或政府當局對我們施加巨額罰款，而我們所投購的保險無法彌補有關付款，則我們可能須以我們本身的資源支付任何未投保的損失、損害賠償及負債。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工作屬勞動密集型。倘若我們遇到勞動力短缺、工業行動、罷工或勞工成本大幅上升，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依靠穩定的勞動力。特別是，我們需要大量具備各種技能及專業知識的工人。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僱員」一段。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的平均工資過去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由每年約人民幣46,769.0元穩步上升至人民幣75,787.4元。從整體市場角度看，勞工成本持續上升對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製造商產生一定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遇到勞動力嚴重短缺、工業行動、罷工或勞工成本大幅上升。儘管如此，鑑於勞動市場現時的情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遇到此等問題，因此，我們必須提供更優厚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福利以吸引及挽留關鍵人員及熟練勞工。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擁有足夠的資源投放於此。倘若我們無法挽留或招募足夠數量的熟練工人以及時處理我們的生產，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延遲運送，繼而令我們處理未來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的能力顯著降低。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容易受到我們生產所用主要原材料的採購價波動所影響

我們的盈利能力在頗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預測和應對主要原材料採購價變動的能力。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生產用原材料的總成本分別約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82.3%、82.7%及82.2%。我們在生產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為各種電氣零件及配件及銅產品。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於供應波動，中國銅及鋼鐵的價格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呈下降趨勢，隨後於二零一七年反彈，並估計於未來數年維持穩定。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的供應可能會波動，並受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所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狀況及政府法規，而我們的供應商可能受到諸如勞工成本及其他開支上升等因素的影響，而該等增加的成本可能轉嫁予我們。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對我們的主要原材料的價格變動作出準確預測與反應，亦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把我們的原材料採購成本增幅轉嫁給我們的客戶。倘若我們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生產用主要原材料供應短缺的問題

我們需要及時獲得原材料以應付我們客戶的需求。於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我們的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總合約或框架協議。我們亦對生產中常用的主要原材料實施存貨控制措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供應商及原材料」一段。儘管如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將能繼續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及時獲得穩定的主要原材料供應或根本無法獲得主要原材料供應。倘若我們無法獲得上述供應或我們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短缺，我們的生產可能會中斷，運送時間表亦可能會延遲。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可能因此而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為我們提供具可接受質量及標準的原材料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以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及條款及時獲得優質原材料的能力。我們通常須提交材料（有關將作製成品配件使用的物料、電氣零件及設備）、施工圖（有關製成品詳細設計的圖則）及提交測試及檢驗方式說明以供我們的客戶考慮。在我們的客戶接受上述所提交的資料後，我們將根據獲批准的材料報告發出材料、電氣零件及設備的採購訂單。

風險因素

倘若原材料並無及時運送予我們，我們可能會延遲交付產品，此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戶提出索賠，並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倘若供應予我們的原材料未能達到質量要求，且我們未能發現有關原材料的質量缺陷，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法通過測試及投產，而我們可能需要維修或重新製造產品，我們的客戶亦可能會拒絕接受我們所交付的產品，而此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戶提出索賠，並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即使我們能夠發現有關原材料的質量缺陷，但未能以可接受的價格及時獲得優質原材料替代來源，則我們可能會延遲交付產品，此亦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戶提出索賠，並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營運所在的兩項物業均從獨立第三方租賃。我們面對與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相關的風險

我們就營運佔用的兩項物業（即我們的廣州全達廠房及香港辦公室物業）均租賃自獨立第三方，而我們的香港工場則租賃自尹民強先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因此，我們不時會受到租金波動的影響。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租金開支分別佔總收益約0.6%、0.6%及0.3%。倘若我們現有租賃物業的租金開支顯著增加，則我們的經營開支及對經營現金流的壓力將會增加。因此，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成功續簽租賃協議，或完全不能續簽租賃協議，原因是續約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例如經濟狀況及市場需求）所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的資本為我們的未來計劃撥資，而我們可能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有關額外資本，或根本無法獲得有關額外資本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本為我們未來計劃相關的資本開支撥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從經營活動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應付擬定未來計劃的所需。倘若我們並無有關經營現金流，我們將需要獲取替代融資。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足夠的融資，甚至無法獲得任何融資。我們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資本的能力將受制於各種不明朗因素，包括：

- 投資者對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製造商及供應商證券的看法及興趣；
- 我們可尋求集資的資本及金融市場的狀況；

風險因素

- 我們的未來現金流、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及
- 香港及中國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我們可能需要調低計劃的資本開支，此舉可能對我們實現規模經濟及實施增長戰略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籌集額外資金，我們的利息及還債責任將有所增加。任何未來債務融資的條款亦可能加入或會限制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的限制性契約。股權形式的融資亦可能導致我們現有股東的股權被攤薄。我們無法及時以有利條款籌集額外資金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彼等離任會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一直並將繼續依重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團隊持續效力。特別是，我們依賴我們的創辦人、主席兼執行董事尹民強先生及我們的創辦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梁先生的專長及經驗。彼等乃我們管理團隊的關鍵成員，並在多個領域（例如監察我們的企業戰略及營運管理）扮演關鍵的管理角色。倘若我們的一位或多位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無法或不願意繼續擔任現時職位，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物色到合適的替代人選或完全無法物色到合適人選。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因此受到嚴重干擾，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設施的運作可能會中斷，此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益取決於我們生產設施是否能順利及持續運作。我們的生產受制於多項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機器及設備的故障、失效或表現不達標準、自然災害），並需要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標準（例如遵守中國的環保法規）。我們生產設施的運作日後出現任何重大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在我們的生產設施中持續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而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的任何故障或退化均會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的質量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的產品質量在頗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而此又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質量控制部門是否有效實施我們的質量控制政策及指引）。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的任何重大故障或退化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產品質量，並對我們於市場上現有或潛在客戶當中的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導致日後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減少，並損害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不會因產品缺陷而遭提出任何索償，此可能導致須就修正缺陷產生更高成本，及／或被扣減將予發還的保留金及／或遭客戶提出索償

作為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的製造商及供應商，我們可能會遭遇有關我們產品缺陷的索償。一般而言，我們的客戶會要求我們提供保養期，我們在此期間須就產品被發現存在缺陷或瑕疵負上維修責任。有關糾正措施可能大至整體維護，小至輕微維修工程。倘若需要作出實質性糾正措施，我們可能需耗費大量的成本及時間，亦可能遭客戶提出索償。倘若我們未能根據要求糾正缺陷，我們的客戶不僅可扣減或沒收我們預繳的保留金，亦可向我們提出索償。

我們依賴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系統故障或中斷會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監察生產進度、管理工作時間表、分配資源及檢討表現，此令我們能夠及時及有系統地檢討我們的產能、追蹤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的資料以及評估我們的工作進度。我們的資訊管理系統如長時間故障或失效，無論是出於人為錯誤或自然災害，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倘日後我們錄得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則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50,000港元，主要由於應收貿易賬款及保留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3,300,000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經營活動所得或所用現金淨額」一段。

不能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可能會對流動資金造成不利影響，並降低財務靈活性以及從銀行獲得額外借貸的能力，從而可能對未來計劃的實施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各種登記、資格及認證如到期、撤回、被撤銷、被降級及／或未能重續，均會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擁有與我們業務相關的各項執照及資格。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主要資格及執照」一段。此等登記、資格及／或執照僅在有限的時間內有效，且可能需要由相關政府部門定期審查及重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及時重續此等登記、資格及／或執照，或我們完全無法重續有關登記、資格及／或執照。倘若我們未能如願，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停止購買我們的產品，或我們可能需要暫停營運，而此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相關政府部門可能出於各種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工程不符合標準及未能實施足夠的安全措施等）將我們從彼等的名單中剔除或對我們採取其他紀律處分（例如暫停、降級為試用身份、或降級為有關所有或任何工作類別的更低組別）。發生任何上述情況均會損害我們在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行業的聲譽，限制我們爭取新銷售項目或採購訂單的能力，並損害我們於客戶心目中的形象，從而對我們的增長及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有不符合香港及中國若干監管規定的記錄，此可能導致我們被處以罰款

本集團曾多次不符合香港及中國若干監管規定。此等不合規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並無遵守(i)中國環境保護法規；(ii)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iii)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及(iv)前身公司條例及公司條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內「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合規情況」一段。

我們無法保證相關部門不會就此等不合規事項對本集團及我們的董事採取任何執法行動。倘若採取有關執法行動，我們的聲譽、現金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可能會顯著惡化，此主要由於[編纂]所致

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間價）計算，本集團預期[編纂]將約為[編纂]港元。在約[編纂]港元的[編纂]總額中，約[編纂]港元的[編纂]預期將由[編纂]承擔，及約[編纂]港元將於[編纂]時入賬作為權益扣減。餘額約[編纂]港元預期將自我們的損益賬扣除，其中約[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扣除，餘下約[編纂]港元預期將於截至

風險因素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實際數額或會有別於此估計數額。[編纂]的金額為現時的估計，僅供參考，而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最終金額將受多種變數及假設的變動所影響。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將受到上述估計[編纂]所重大影響，且不一定與本集團過去的財務表現相若。

有關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行業的風險

我們面對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行業的激烈競爭，而我們可能無法在策略上應對有關競爭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進入香港、澳門及中國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行業門檻包括：(i)資本投資；(ii)專業技術；(iii)取得相關證照；(iv)項目經驗；及(v)與持份者的關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進入門檻」一段。鑑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行業內的主要競爭對手為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大型製造商及供應商，尤其為具有強大財務資源及行內規模巨大且專注於低壓配電櫃、電動機控制中心及電動機就地控制屏的製造商及供應商。激烈的競爭可能對我們產品的價格及盈利能力構成壓力，且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在提供服務及質量、定價、交付時間表、規模、產能及技術專長方面繼續與該等競爭對手有效競爭。倘若我們日後未能在策略上作出應對並成功競爭，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於香港及澳門經營業務的風險

我們在香港及澳門兩個主要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而我們的業務容易受到香港及澳門經濟、政治及監管環境任何嚴重惡化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由廣州全達製造的產品乃售予我們在中國的客戶，而我們由東莞全達製造的產品則售予我們在香港及澳門的客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售予香港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59.0%、72.3%及72.5%，而我們售予澳門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約18.8%、13.4%及21.3%。

風險因素

我們預計香港及澳門將仍然為我們的主要市場。因此，倘若香港或澳門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例如當地經濟衰退、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恐怖襲擊，或倘政府採取對我們的主要客戶或我們的行業整體施加限制或增加負擔的法例）而出現任何不利的經濟、政治或監管狀況，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風險

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業務、資產及營運中，有一大部分乃位於或源自我們於中國的業務營運。我們的廣州全達廠房及東莞全達廠房均位於中國。於往績記錄期內，由廣州全達製造的產品乃供應予我們的中國客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我們售予中國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的總收益約22.2%、14.3%及6.2%。

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頗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社會及監管環境。中國政府透過資源配置、制定外匯及支付以外幣定值債務的政策、制定貨幣政策及給予特定行業或公司優惠待遇牢牢掌握國內經濟增長。近年來，中國政府實行了市場化改革。有關經濟改革措施可予以調整或修訂，且可能因應中國各行業或不同地區而有所不同。因此，我們未必能受惠於有關措施。此外，我們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繼續進行經濟改革，且我們不能預測中國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化是否會對我們現時或日後的業務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新政策長遠可能有利於我們的業務，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地適應有關政策。按本地生產總值計，中國乃近年來全球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儘管如此，中國可能無法維持有關增長率，且近期的增長率已較以往放緩。倘若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或出現衰退，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亦會減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的營運附屬公司派付股息受到中國法律的約束

我們主要透過我們在中國的兩間營運附屬公司廣州全達及東莞全達經營我們的大部分核心業務。中國法律規定僅可以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除稅及收回累計虧損後的溢利派付股息，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原則不同。中國法律規定中國公司（包括外商投資企業）將彼等的除稅後溢利的10%劃撥為法定儲備，直至累計法定儲備佔該中國公司註冊資本的50%。此等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

風險因素

派。由於資金能否用於我們的營運及償還我們的債務乃取決於從中國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股息，對我們能否獲得主要資金來源及其用途的任何限制可能會影響我們為我們的營運撥資及償還債務的能力。

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不符合資格享有香港與中國之間的特殊安排所規定的寬減中國預扣稅率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倘若境外股東並未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則中國附屬公司派付予其境外股東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有關境外股東所在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且境外股東獲當地主管稅務機構批准可申請有關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根據香港與中國之間的特殊安排，倘若香港居民企業為擁有分派股息的中國公司25%以上股份的實益擁有人，則預扣稅率可降至5%。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關於發布〈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非居民納稅人在享受相關協定規定的稅收優惠待遇前，不再需要取得國家稅務總局的事先批准或向其備案。倘非居民納稅人根據稅收協定的相關條文符合資格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則可在納稅申報時，或通過扣繳義務人在扣繳申報時享受稅收優惠待遇，惟須接受相關稅務機關的後續管理。為享受稅收優惠待遇，非居民納稅人須在納稅申報時或由扣繳義務人在扣繳申報時向稅務機構報送所要求的文件（其中包括該協定另一方的稅務機構簽發的稅務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於後續管理期間，中國稅務機構應核證該非居民納稅人是否符合資格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向該非居民納稅人要求提供補充文件，而倘該非居民納稅人被認為不合資格享受稅收優惠待遇，中國稅務機構應要求該非居民納稅人在規定期限內繳清未繳或未繳足的稅款。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倘若離岸安排的主要目的為獲得稅收優惠待遇，中國稅務機構可酌情對離岸實體原本可享有的優惠稅率作出調整。我們無法保證中國稅務機構將會認可並接納我們中國附屬公司所派付並由我們香港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股息按5%的預扣稅率繳納稅款。

有關中國法律體系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股東所享有的保障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特別是製造部分）主要於中國進行，因此受中國法律體系規管。中國的法律體系以成文法為基礎。法院判決案例可用作參考，但其案例價值有限。二十世紀七十年代末以來，中國政府已頒佈有關法律、法規及規則，可加強對法人組織及其管治以及中國不同形式海外投資的保障。儘管如此，由於中國法律體系持續

風險因素

快速演變，故此等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詮釋與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因素及不同程度的不一致性，可能會限制我們的業務營運可享有的法律保障。此外，中國行政管理及法院機關在詮釋及實施法定及合約條款時具有重大酌情權。

因此，難以評估行政及法院訴訟的結果以及我們可獲得的實際法律保障水平。此等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法律規定相關性的判斷以及我們為全面遵守該等法律規定對所採取措施及行動而作出的決定。此外，於中國提起任何訴訟均可能拖延甚久，致使我們產生龐大開支以及分散我們的資源及管理層的注意力。

我們無法預測中國未來法律發展的影響，包括新法律的頒佈、對現有法律或其詮釋或執行的修訂，或按照全國性法律對地方法規所作的預先豁免。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享有同等水平的法律保障，或該等新法律及法規不會影響我們的營運，繼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目前或未來的環境及安全法律及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到與環境及安全事項有關的若干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規管。根據此等法律及法規，我們須維持安全的生產環境並保護僱員的職業健康。雖然我們已對經營設施進行定期檢查並定期進行設備維護以確保我們的營運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在製造工序的過程中不會經歷任何重大事故或工傷。此外，我們的製造工序會產生廢水及有害廢物等污染物。污染物從我們的製造作業排放至環境中可能會產生責任，而有關責任可能需要我們為糾正有關排放而產生成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發現所有產生重大環境責任的情況或未來採納的任何環境法律不會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及其他開支。倘日後中國實施更嚴格的環境保護準則及法規，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以合理的成本遵守有關新法規，或根本無法遵守該等法規。實施額外環境保護措施及／或未能遵守新的環境法律或法規所導致的生產成本的任何增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可能會限制我們有效動用我們的現金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匯出外幣至境外實施管制。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經常賬項目(包括與貿易相關交易有關的開支)以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日常款項(例如利息付款及利潤分配)可根據若干程序規定以外

風險因素

幣支付，而毋須經國家外管局事先批准。然而，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開支，須經國家外管局或其當地分局批准。中國政府未來亦可能會酌情限制往來賬交易的外幣存取。倘若中國外匯監管制度令我們無法取得足夠外幣（包括港元）應付需求，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未必能匯出足夠外幣支付股息或向我們支付其他款項，亦或履行其貨幣定值的責任，以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人民幣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價值受中國經濟及政治狀況變化所影響。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執行董事會完成組成特別提款權的一籃子貨幣之五年例行覆審，並決定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起，認定人民幣為可自由使用的貨幣，且是除美元、歐元、日元及英鎊外，加入特別提款權籃子的第五種貨幣。隨著外匯市場的發展及利率自由化及人民幣國際化的進展，中國政府可能會宣佈匯率制度的進一步變化。我們不能保證，日後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不會大幅升值或貶值。匯率制度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股份及[編纂]的風險

股份以往並無市場，而股份的流通量、市價及成交量可能會波動

股份於[編纂]前並無公開市場。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及獲准買賣並不保證將會發展出交投暢旺的公開市場或有關市場於[編纂]完成後將會持續。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可能波動，取決於下列因素：

- 本集團收益、盈利及現金流量的變化；
- 本集團或我們的競爭對手進行收購；
- 本集團發生工業或環境事故；
- 流失關鍵人員；
- 訴訟或本集團所提供服務或所需供應物資的市價波動；
- 股份的市場流通性；及
- 有關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行業的整體市場氣氛。

風險因素

非我們可控制且與我們業務表現無關的因素可能對股份市價及流通性構成不利影響，尤其在香港金融市場經歷重大價格及成交量波動的情況下。於該等情況下，投資者可能無法以[編纂]或較之更高的價格出售彼等的股份，或根本無法出售彼等的股份。

發行[編纂]股份或股票掛鈎證券可能導致股權被攤薄

因應業務狀況的變化或與我們現有業務相關的其他未來發展，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倘若透過發行[編纂]股份或股票掛鈎證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者除外)籌集額外資金，現有股東的股權可能會被削減。該等新發行的證券所賦予的權利及特權亦可能較[編纂]所賦予者更為優先。

我們的控股股東在公開市場出售大量股份會對股份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保證我們的控股股東在[編纂]後各自的禁售期屆滿後不會出售彼等的股份。我們無法預測任何控股股東日後出售任何股份或任何控股股東可出售的股份數量可能對我們的股份市價產生的影響(如有)。任何控股股東出售大量股份或市場預期可能出現有關出售，均可能對我們的股份現行市價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一直與本集團及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本集團的經營及業務策略有重大影響力，並有能力憑藉彼等在本集團的股權要求本集團根據彼等本身的意願採取法人行動。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一直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一致。倘若我們的任何控股股東的利益與其他股東的利益發生衝突，或我們的任何控股股東選擇導致本集團業務追求與其他股東最佳利益相衝突的策略目標，則該等其他股東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無法保證我們日後會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

任何宣派及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將需要得到董事會推薦及股東批准。任何有關派付股息的決定將考慮多項因素(例如經營業績、財務條件及狀況以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未於任何指定年度內分派的可分派溢利可能會被保留，並可在隨後幾年內分派。就作為股息分派的溢利而言，該部分溢利將不可再投資於我們的經營活動。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我們日後宣派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風險因素

由於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對少數股東的保障可能與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法例的保障不同，投資者在執行股東權利方面可能會遇到困難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其事務受細則、公司法及開曼群島適用之普通法管轄。開曼群島法例可能與香港或投資者可能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的法例不同。因此，少數股東可能無法享有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法例所規定的相同權利。有關保障少數股東的開曼群島法例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保障少數股東及股東的訴訟」一段。

有關於本文件內所作聲明的風險

投資者應閱讀整份文件，不應過於依賴報刊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謹此嚴正提醒投資者不應過於依賴報刊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於本文件刊發前，報刊及媒體可能會有關於[編纂]及我們的報導。該等報刊及媒體報導可能提述本文件並未載列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與財務資料及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在報刊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且概不就任何該等報刊或媒體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概不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合適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倘若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符或相悖，我們概不就此承擔責任，且投資者不應過於依賴該等資料。

本文件內所載從公開可用來源取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未經獨立核實，且不一定可靠

本文件內所載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乃來自各種政府及官方來源。儘管如此，董事無法保證從該等來源所得資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我們相信，上述資料來源為有關資料的適當來源，且已合理審慎摘錄及轉載相關資料。我們並無理由認為該等資料存在虛假或誤導成分，或懷疑當中遺漏任何事實致使該等資料存在虛假或誤導成分。儘管如此，該等資料未經我們、[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因此，我們概不就有關事實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向投資者保證，有關事實及統計數據的陳述或編製基準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據相一致。在所有情況下，投資者應謹慎考慮應對有關事實或統計數據寄予多大的參考價值或重視程度。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可能會受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

本文件載有與我們的業務策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發展機會、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及其他事宜有關的前瞻性陳述。若干此等前瞻性陳述會使用「旨在」、「預料」、「相信」、「可以」、「預測」、「潛在」、「持續」、「預期」、「有意」、「可能」、「也許」、「計劃」、「尋求」、「將會」、「或會」、「應會」等詞語及與之相反的詞彙及其他類似表述方式。此等前瞻性陳述包括(其中包括)有關我們的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前瞻性陳述，乃反映我們董事及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涉及可能令實際結果嚴重偏離前瞻性陳述所提出者的眾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鑒於此，此等前瞻性陳述應從多項重要因素予以考慮，包括本節所載者。因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而投資者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